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106 年度上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自我追蹤評鑑
指導委員會第 7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8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至下午 12 時 50 分
 地點：北大-行政大樓 5 樓會議室、南大-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視訊會議)
 主任委員：李校長惠玲
 執行秘書：鍾研發長珮珊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翁錦霞



壹、主席報告：

(略)

貳、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一、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提案	事 項	執行情形	備註	
一	<p>討論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案，提請 討論。</p> <p>說 明：</p> <p>一、依據第 5 次指導委員會會議決議暨 7 月 4 日專題演講者池副研究員意見進行修正辦理。</p> <p>二、各項目修正資料如附件，提請 審議。</p> <p>決 議：</p> <p>一、請於 7 月 31 日(二)修正後，8 月 1 日寄送校外專家吳政達教授（政治大學教育學院院長）8/1-16 日進行書審。</p> <p>二、各項目決議修正方向，詳如附件表列。</p>	持續執行修正中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項次</th> <th>修正方向決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1</td> <td> <p>1. 各系所及通識中心分別檢視校級「健康素養」、「人文素養」基本素養，與「創造力」、「就業力」、「服務力」等校核心能力如何結合課程規劃之參考，例如教學課程、教學活動(競賽)與服務學習等面向呈現關聯性，以強調本校有規劃、執行與成果。</p> <p>2. 請通識教育中心參考他校作法，統整本校基本素養相關課程培育，南北校區各系所配合執行。(擬於 7 月 30 日完成草案，8 月 1 日送外審委員提供意見)</p> <p>3. 請教務處持續管考檢核系科課程地圖，請補足至 106 學年度，並提供繳交檢核機制與結果清單。</p> <p>4. 請資圖中心協助確認課程地圖及核心能力上傳資料。</p> <p>5. 請教務處督導各系所及通識中心上網公告並加強宣導，以建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師生共同語言。</p> <p>6. 請教務處訂定本校核心能力與執行機制相關辦法。</p> </td> </tr> </tbody> </table>			項次
項次	修正方向決議			
一.1	<p>1. 各系所及通識中心分別檢視校級「健康素養」、「人文素養」基本素養，與「創造力」、「就業力」、「服務力」等校核心能力如何結合課程規劃之參考，例如教學課程、教學活動(競賽)與服務學習等面向呈現關聯性，以強調本校有規劃、執行與成果。</p> <p>2. 請通識教育中心參考他校作法，統整本校基本素養相關課程培育，南北校區各系所配合執行。(擬於 7 月 30 日完成草案，8 月 1 日送外審委員提供意見)</p> <p>3. 請教務處持續管考檢核系科課程地圖，請補足至 106 學年度，並提供繳交檢核機制與結果清單。</p> <p>4. 請資圖中心協助確認課程地圖及核心能力上傳資料。</p> <p>5. 請教務處督導各系所及通識中心上網公告並加強宣導，以建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師生共同語言。</p> <p>6. 請教務處訂定本校核心能力與執行機制相關辦法。</p>			

提案	事項	執行情形	備註
	一.2 1. 依據池副研究員建議本校 SWOT 分析因針對南北校區進行分析與執行策略。 2. 請研發處先將兩校合併前 SWOT 彙整交由南北校區研發長、副研發長分別討論合併後南北 SWOT 分析，周四下午 3 點前將討論合併後 SWOT 分析分別寄給錦霞彙整。 3. 請研發處本周四南北研發就收集學術單位之 KPI 績效指標資料討論。 請內部稽核委員訂定檢核機制。		
	一.4 請教務處補充說明 106 學年度招生活動並提供佐證資料。		
	二.2 請外語中心提供最新版英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暨實施要點		
	三.1 請教務處修正建立回饋機制部份文字。		
	三.2 請研發處協助補充科技部與教師研究等佐證資料，可用表格呈現 年度 計劃名稱 主持人 金額等表列，詳細資料留於學校訪視時委員可查閱		
	四.2 請教務處確認教學品質保證是否在此處說明，請與項目一-1 相呼應		

二、追蹤評鑑作業管考時程表： 107.08.22

階段	時間	工作內容	完成事項／執行任務
後續追蹤評鑑：自我改善與自我評鑑作業階段	107.08.01-08.16 (四) 12:00 前	校外專家檢視並提出問題	校外專家書面檢視各項目自我改善回應內容與佐證資料作業。 校外專家：吳政達教授（政治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107.08.20. (一) 11:00	召開會前會	1. 討論校外專家回應各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意見。(8/1-8/16 校外專家進行審查中) 2. 與會人員：校長、國際長、各項目負責人
	107.08.22. (三) 11:00	召開自我追蹤評鑑指導委員第 7 次會議	1. 討論校外專家書面回應各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內容與佐證資料作業 2. 自我訪評校外委員 2 位：校長聘任南部專家
	107.09.04. (二) 11:00	召開自我追蹤評鑑指導委員第 8 次會議	討論 1071 學期期中考前於台南校區辦理追蹤自我評鑑一日時程、實施方式

階段	時間	工作內容	完成事項／執行任務																								
後續 追蹤 評鑑 -- 自我 改善與 自我 評鑑 作業 階段	107.09.18. (二) 11:00	召開自我追蹤 評鑑指導委員 第 9 次會議	1. 討論各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 2. 討論追蹤校務評鑑簡報資料(著重顯示績效) 3. 討論資料檢閱：資料夾擺放與檢核																								
	107.10.02. (二) 11:00	召開自我追蹤 評鑑指導委員 第 10 次會議	1. 討論各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 2. 討論追蹤校務評鑑簡報資料(著重顯示績效) 3. 討論資料檢閱：資料夾擺放與檢核																								
	1071 期中考前 (11/5-9 期中考) 107. 月 日	台南校區舉辦 追蹤自我評鑑	1. 自我訪評校外委員 2 位：校長聘任南部專家 2. 依據追蹤評鑑實地訪評流程進行自評，如下表 <table border="1" data-bbox="751 622 1437 1496"> <thead> <tr> <th>時間</th> <th>工作項目</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0 前</td> <td>評鑑委員到校</td> </tr> <tr> <td>10：00～10：30</td> <td>評鑑委員預備會議</td> </tr> <tr> <td>10：30～11：10</td> <td>針對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 果進行簡報</td> </tr> <tr> <td>11：10～12：00</td> <td>資料檢閱/評鑑委員進行意見 彙整並提出「實地訪評待釐 清問題表」</td> </tr> <tr> <td>12：00～13：30</td> <td>午餐休息</td> </tr> <tr> <td>13：30～14：10</td> <td>學生代表座談</td> </tr> <tr> <td>14：10～15：10</td> <td>教師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td> </tr> <tr> <td>15：10～16：00</td> <td>資料檢閱</td> </tr> <tr> <td>16：00～16：40</td> <td>學校對「待釐清問題」之說 明</td> </tr> <tr> <td>16：40～18：00</td> <td>評鑑委員訪評意見彙整與撰 寫追蹤評鑑/再評鑑 結果報 告</td> </tr> <tr> <td>18：00 後</td> <td>離校</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工作項目	10：00 前	評鑑委員到校	10：00～10：30	評鑑委員預備會議	10：30～11：10	針對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 果進行簡報	11：10～12：00	資料檢閱/評鑑委員進行意見 彙整並提出「實地訪評待釐 清問題表」	12：00～13：30	午餐休息	13：30～14：10	學生代表座談	14：10～15：10	教師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	15：10～16：00	資料檢閱	16：00～16：40	學校對「待釐清問題」之說 明	16：40～18：00	評鑑委員訪評意見彙整與撰 寫追蹤評鑑/再評鑑 結果報 告	18：00 後	離校
	時間	工作項目																									
	10：00 前	評鑑委員到校																									
	10：00～10：30	評鑑委員預備會議																									
	10：30～11：10	針對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 果進行簡報																									
	11：10～12：00	資料檢閱/評鑑委員進行意見 彙整並提出「實地訪評待釐 清問題表」																									
	12：00～13：30	午餐休息																									
	13：30～14：10	學生代表座談																									
14：10～15：10	教師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																										
15：10～16：00	資料檢閱																										
16：00～16：40	學校對「待釐清問題」之說 明																										
16：40～18：00	評鑑委員訪評意見彙整與撰 寫追蹤評鑑/再評鑑 結果報 告																										
18：00 後	離校																										
107.11.20. (二) 11:00	召開自我追蹤 評鑑指導委員 第 11 次會議	討論各項目南部專家 2 位於南校區進行自我評鑑 意見修正。																									
107.12.04. (二) 11:00	召開自我追蹤 評鑑指導委員 第 12 次會議	1. 討論各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 2. 討論追蹤校務評鑑簡報資料(著重顯示績效) 3. 討論資料檢閱：資料夾擺放與檢核																									
107.12.18. (二) 11:00	召開自我追蹤 評鑑指導委員 第 13 次會議	1. 討論各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 2. 討論追蹤校務評鑑簡報資料(著重顯示績效) 3. 討論資料檢閱：資料夾擺放與檢核																									

階段	時間	工作內容	完成事項／執行任務
	108.01.08. (二) 11:00	召開自我追蹤 評鑑指導委員 第 14 次會議	1. 討論各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 2. 討論追蹤校務評鑑簡報資料(著重顯示績效) 3. 討論資料檢閱：資料夾擺放與檢核
	108.01.22. (二) 11:00	召開自我追蹤 評鑑指導委員 第 15 次會議	1. 討論各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 2. 討論追蹤校務評鑑簡報資料(著重顯示績效) 3. 討論資料檢閱：資料夾擺放與檢核
後續 追蹤 評鑑 -- 實 地訪 評準 備階 段	108.02.15 (五) 17:00 前	回傳高教評鑑 中心	108 年 2 月 15 日前受評學校應依據實地訪評報告書之「(三) 建議事項」逐項回應撰寫「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以做為後續追蹤改善情形之依據 (1) 項目一認可結果為「有條件通過」之項目，應合併撰寫「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2) 項目二、三、四認可結果為「通過」之項目，應合併撰寫「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討論校外專家回應各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意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校外專家吳政達教授（政治大學教育學院院長）8 月 1-16 日進行書審作業，審查意見與 8 月 20 日先行召開會前會議討論修正方向，詳如下表所列。
- 二、經相關單位回覆各項目修正資料，如附件，提請 審議。

決 議：各項目決議，詳如附件表列。

提案二：討論聘任自我實地訪評校外委員專家 2 位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教育部實地評鑑時間為 108 年 3 月至 5 月之間，安排委員至本校台南校區追蹤實地訪評 1 天，擬於本學期 10 月底 11 月初辦理台南校區自我實地訪評 1 日，擬請聘任南部委員專家 2 位，提請 審議。
- 二、追蹤評鑑與再評鑑實地訪評流程表如下表。

時間	工作項目
10：00 前	評鑑委員到校
10：00～10：30	評鑑委員預備會議
10：30～11：10	針對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進行簡報
11：10～12：00	資料檢閱/評鑑委員進行意見彙整並提出「實地訪評待釐清問題表」
12：00～13：30	午餐休息
13：30～14：10	學生代表座談
14：10～15：10	教師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

時間	工作項目
15：10～16：00	資料檢閱
16：00～16：40	學校對「待釐清問題」之說明
16：40～18：00	評鑑委員訪評意見彙整與撰寫追蹤評鑑/再評鑑 結果報告
18：00 後	離校

決議：查上次校務評鑑自評委員名單，邀請再次作為自評委員名單參考，會後圈選。

自我訪評日期	自評委員名單
105 年 12 月 22 日	台北校區 亞洲大學 黃秀梨講座教授 景文科大 李弘斌副校長
105 年 12 月 23 日	台南校區 中華醫事大學 曾信超校長 景文科大 李弘斌副校長
106 年 3 月 30 日	台北校區 長庚科大 蔡秀敏教務長 師大 許和捷總務長
106 年 3 月 31 日	台南校區 東海大學 容繼業講座教授 長榮大學 吳佩芝研發長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 下午 12 時 50 分

各項目決議一覽表

項目	原文	建議修正/說明 校外專家政治大學教育行政學院吳政達	8/20會前會議決議 修正方向	8/22決議	
一-1	科核心能力 專業成長創新潛能	應修正為專業成長創新能力	這四項建議，包括學生基本素養等有關品德實踐、人際溝通合作素養等部分，應該修正為能力字眼，部分系科使用潛能字樣，請教務處事先將意見給相關系科修改，系科了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e-portfolio系統需要請各系科自行更新。 2. 請各系科主任甄選負責老師確認系統課程地圖缺那些資料，盡快上傳補齊。若必要請南校區資圖中心開設課程地圖上傳研習，讓負責老師了解如何增修等操作，並製作操作手冊。 3. 請通識教育中心甄選負責老師確認課程地圖系統基本素養文字描述正確性。 4. 請教務處訂定管考表檢視各系科(含資圖辦理培訓說明會、教務處檢核時間)。建議9月第1周辦理視訊說明會，之後給各系科1個月時間(10月底前)獎補助款訪視後完成課程地圖上傳，11月初教務處檢核，列入清單，秘書室追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教務長9月5日校務發展期初共識會議說明課程地圖及課程綱要結合校核心能力作法與概念。 ● 針對系統操作會議不建議在校務共識會議說明，請資圖中心另行安排通知各系科負責老師參加操作說明會。 ● 請教務處提供修改前改善後對照表，作為佐證資料。 ● 請教務處更新最終版【附件一-1-1校院系科之核心能力彙整表】佐證資料。 5. 提醒各系科課程地圖應依規定列入系務、院務會議、校外專家、學生、產業代表等諮詢等相關流程檢視審議紀錄。 	
兒童藝能證照實力	此項應為就業力、建議移項				
專業倫理實踐品德	應修正為專業成長創新能力				
人際溝通合作素養	應修正為人際溝通合作能力				

項目	原文	建議修正/說明 校外專家政治大學教育行政學院吳政達	8/20會前會議決議 修正方向	8/22決議
一-1	<p>3. 各系院根據校級核心能力，規劃院級核心能力與系(科)級核心能力。校院系科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一-1-1校院系科之核心能力彙整表。</p> <p>各系專業基本能力與課程關聯表請參閱 http://portfolio.knjc.edu.tw/coursemap/</p>	<p>經查各系專業基本能力與課程關聯表，譬如健康數位科技學系專業基本能力為創新能力、問題解決、多元學習、敬業樂群、人文關懷、身心靈健康、品格端正與良善。與校級能力指標有何對應？</p> <p>嬰幼兒保育學系專業基本能力為1.兒童藝能證照實力、2.專業成長創新潛能、3.幼兒園教保員專業知能、4.嬰兒托育專業知能、5.課後照顧服務實務能力、6.人際溝通合作素養、7.專業倫理實踐品德。該系雖有對應連結，但進入連結後卻是空白？雖有於修正報告主頁說明對應關係，但潛能、知能等用語不屬於能力指標用語。</p> <p>長期照護學系能力指標關聯雖有與校能力指標對照，卻欠缺素養方面的對應關係？尊重多元文化功能歸屬於服務力，服務力屬於能力指標，尊重多元功能不屬於能力指標的用語，尊重二字屬於態度，不是能力的表述。</p> <p>其於各系則請再詳加檢視，重點是如果屬於改進的缺失，表示原來的系統就有問題。自我改進應載明評鑑後如何修正，具體說明哪一項會議進行全面的修正，修正之處與原來受評時有何差異，列出完整的修正對照表。可將補充佐證資料改列修正前後對照表。</p>	<p>請教務長依據校外專家意見再查各系專業基本能力與課程關聯表，譬如健康數位科技學系專業基本能力為創新能力、問題解決、多元學習、敬業樂群、人文關懷、身心靈健康、品格端正與良善。與校級能力指標有何對應。</p>	<p>6. 請教務處依校外專家審核意見潛能、知能等用語不屬於能力指標用語，宣導各系科核心能力權重規劃文字一致性。</p>

項目	原文	建議修正/說明 校外專家政治大學教育行政學院吳政達	8/20會前會議決議 修正方向	8/22決議
一-2	原建議事項： 宜分別針對原康寧大學與康寧護理專科學校進行分析，再併成全校的自我分析，清楚描繪兩校區合併的發展與優勢。	自我改善情形未針對建議事項說明，宜重新撰寫。	請研發長依據校外專家意見重新撰寫自我改善情形未針對建議事項說明。	分別針對原康寧大學與康寧護理專科學校進行分析，再併成全校的自我分析，清楚描繪兩校區合併的發展與優勢，自我改善情形未針對建議事項重新說明修正康寧大學 SWOT 分析與因應對策。
一-3	原建議事項： 該校自兩校合併後，雖有舉辦主管共識營，但尚未具體建立兩校區原有成員間之有效交流機制	自我改善情形未針對建議事項說明，宜重新說明各單位行政運作的具體交流機制。而非僅限於臚列會議名稱。	請研發長依據校外專家意見各單位行政運作的具體交流機制。而非僅限於臚列會議名稱。例如本校 LINE 群組、家長群組、E-Mail、FB 等。	通過修正為建立兩校區人員的共識，依據本校校務發展計畫 S108.強化行政與師生溝通機制，提升校務運作績效策略方案，依溝通互動需要，藉由學校網頁、校園公告系統、共用雲端資料庫、電子公文系統、財會系統、電子郵件系統、視訊會議、Line 群組、電話聯繫、共識營、共識會議等方式交流建立共識。
一-4	南校區則將數位應用學系改名為健康數位科技學系，結合健康照護系及休閒管理學系。培養健康產業專才，迎向未來龐大的健康產業商機。	南校區則將數位應用學系改名為健康數位科技學系，結合健康照護 管理學 系及休閒 管理學 系。培養健康產業專才，迎向未來龐大的健康產業商機。	依據委員建議修正。	
二-2	2.該校系所與校級畢業門檻之補救措施，宜重新檢視與修訂相關辦法，並依據所訂之辦法落實執行，不宜以會議方式	自我改善說明應具體呈現確認 <u>不宜以會議方式決議</u> 的改善說明。	請教務長依據校外專家意見彙整各系所與校級畢業門檻之補救措施，不宜單以會議方式決議處置為	教務處查核全校本校畢業門檻之補救措施，僅有休閒管理學系沒有補救措施，是以會議方式決議，已請其修正。

項目	原文	建議修正/說明 校外專家政治大學教育行政學院吳政達	8/20會前會議決議 修正方向	8/22決議																								
	決議處置。		改善方式。																									
二-4	4.該校宜依據「教學型大學」之自我定位，重新審視並落實教師多元升等辦法。	應有 <u>教學升等</u> 的詳細規範，才符合多元升等。原辦法已修正第十二條教師申請升等之代表著作應與任教科目性質相關，且為其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至送審前五年內之著作（含教學實務成果）；參考著作應為其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至送審前七年內之著作（含教學實務成果）。但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 對於含教學實務成果的升等要件與規範，應有更明確的說明。並應說明採用此管道升等的人數。	校外專家意見表示本校已有相關辦法，但還不夠詳細，敬請人事室參考政大、淡大的規範列入參考。	人事室查核政大升等辦法亦沒有相關規範，將再參考其他學校針對本校辦法研議加強說明。																								
三-1	教學助理協助教學課程統計表 <table border="1" data-bbox="241 981 555 1481"> <thead> <tr> <th>學年度</th> <th>校區</th> <th>教學助理人次</th> <th>協助教學課程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105</td> <td>台南</td> <td>27</td> <td>27</td> </tr> <tr> <td>台北</td> <td>65</td> <td>33</td> </tr> <tr> <td>合計</td> <td>92</td> <td>60</td> </tr> <tr> <td rowspan="3">106</td> <td>台南</td> <td>21</td> <td>18</td> </tr> <tr> <td>台北</td> <td>46</td> <td>20</td> </tr> <tr> <td>合計</td> <td>67</td> <td>38</td> </tr> </tbody> </table>	學年度	校區	教學助理人次	協助教學課程數	105	台南	27	27	台北	65	33	合計	92	60	106	台南	21	18	台北	46	20	合計	67	38	為何106年度低於105年度？顯見改善逐年降低？應說明原因。	請教務長依據校外專家意見為何106年度低於105年度，請補充說明逐年降低及如何改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原評鑑意見待改善事項為對教學評量分數較低的教師設有課程教學觀摩機制，惟成效有限。建議學校建立教學助理培訓與媒合機制，提升教師教學成效。 由於教學評量分數較低的教師可能多為兼任老師或沒有申請教學助理。 建議教務處回頭檢視教學評量低的教師處理機制，再行提到如何改善教學助理，不要強調教學助理變少。 項目二-5 針對兼任教師教學評量成績不佳者，宜依相關辦法執行，已說明機制。 請教務處列入教學品保相關會議再行討論後續輔導及管考機制。
學年度	校區	教學助理人次	協助教學課程數																									
105	台南	27	27																									
	台北	65	33																									
	合計	92	60																									
106	台南	21	18																									
	台北	46	20																									
	合計	67	38																									

項目	原文	建議修正/說明 校外專家政治大學教育行政學院吳政達	8/20會前會議決議 修正方向	8/22決議
四-1	1.宜強化校院及系所核心能力之內涵及共識會議，增加跨域課程，並加強各系所職能與該校特色相關之連結性。	應說明增加哪些跨域課程？	請教務長依據校外專家意見補充說明各系所增加哪些跨域課程。	1.建議教務處結合本校策略健康產業定位建議跨領域考量。